附件2：

**党费返还申领单**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在职党员 | 党员人数 | 2017年度收缴党费总额(元) | 2017年1月至12月上缴工委党费帐户 (元) | 年人均（元/人） | 是否足额 |
|  |  |  |  |  |
| 离退休党员 | 党员人数 | 2017年度收缴党费总数(元) | 2017年1月至12月上缴工委党费帐户 (元) | 年人均（元/人） | 是否足额 |
|  |  |  |  |  |
| 现有党组织数 | 党委（个） | 总支（个） | 支部（个） |
|  |  |  |
| 党费返还账号及户名 | 户名 | 开户行 | 账号 |
|  |  |  |
| 需要备注的事项 |  |

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填写说明：

1、党员人数应与2017年党内统计年报年底党员实有数一致；

2、2017年1月至12月上缴工委党费账户金额以提供相关票据复印件为准；

3、是否足额标准请参照《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、使用和管理的规定》（中组发[2008]3号）；

4、未足额上缴党费的单位，该年度党费不返还。